

政府买单、群众受益

新一轮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政策落地

灾害民生综合保险,是自然灾害发生后群众受益的惠民政策,也是应对自然灾害、减轻群众损失的重要保障。近年来,聊城市持续推动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政策落地见效,保障范围逐步优化,理赔服务不断完善。

5月21日,聊城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,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李锋介绍,今年以来,结合新一轮政策周期部署安排,聊城市精准对接群众保障需求,强力推动2026-2028年实施方案落地实施,以更完善的保障体系、更高效的服务机制、更务实的惠民举措,守护千家万户平安,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陶春燕 聊城报道

政策沿革:

深耕民生保障

筑牢防灾减灾坚实根基

自然灾害始终是威胁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、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因素。为有效提升灾害应急保障能力,切实减轻群众灾后负担,自2019年7月起,聊城市全面启动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实施工作。

全市积极探索“保险+科技+风险减量服务”新模式,不断推动灾害民生综合保险风险事前预防,逐步构建起“事前预防、事中处置、事后赔付”全链条工作体系,为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筑起坚固防线。比如,2024年11月,在冠县启动了“千户独居老人安心睡”公益活动,为独居老人捐赠安装了近千台防一氧化碳中毒监测报警器。2025年7月,在阳谷县组织开展“同心防溺水护安澜”防溺水公益活动,邀请专业讲师系统讲解高危水域、溺水成因及自救技巧。同时捐赠游泳专用浮漂等一批防溺水救生物资,放置于境内溺水高发水

域,精准投放部分特定人群。

自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实施以来,全市各级各部门扎实推进政策宣传、灾情核查、理赔赔付、应急救助、事前预防服务等各项工作。各承保机构优化理赔流程,提升服务效率,在应对各类自然灾害和特定意外事故中,及时响应、核查、赔付,全力帮助受灾群众快速恢复生产生活,着力解决群众灾后急难愁盼问题。上一保险年度,累计办理各类救助案件780件,其中人员救助428件,房屋救助352件。

政策升级:

贴合本地实际

优化完善惠民保障体系

在总结前两轮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实施经验、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的基础上,聊城市立足本地灾害风险特点、群众生产生活实际和民生保障需求,组织多部门深入调研,充分酝酿、反复论证,于近期联合市财政局、国家金融监管总局聊城监管分局等9个部门,印发《聊城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实施方案(2026-2028)》,并按照省政府统一部署,自2026年1月起,在全市范围内正式实施新

一轮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政策。新的实施方案在保持政策连续性、稳定性的基础上,进一步优化保障范围,细化赔付标准,完善工作机制,让惠民政策更有温度、保障服务更有力度。

此次新政策实施,保持三个不变:一是保障对象不变,在聊城市行政区域内发生灾害事故,无论是本地户籍人口、长期居住人口,还是临时来聊出差、旅游、务工的外来人员,均可享受人员保障政策;二是总的保障范围不变,聚焦自然灾害和特定意外事故两大类风险,精准对接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保障需求;三是保费标准不变,延续原有惠民政策,以公安部门统计的户籍人数、户数为缴费依据,实行每年每人2元、每户2元的低保费标准。保费由省、市、县(市、区)三级财政按比例承担,群众无需缴纳任何费用。

下一步,聊城市将把推进2026-2028年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实施工作,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的重要抓手,强化组织领导,压实部门责任,优化服务流程,加强宣传引导,全力推动各项政策举措落地生根、取得实效。

擅自倾倒、堆放工业固体废物

聊城一企业被罚14.5万元

侯梦茹 聊城报道

2026年1月13日,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执法人员在开展日常巡查时,发现阳谷某公司与另一家企业厂区之间的一处空置农田内,堆放(倾倒)有疑似屠宰行业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。现场勘察显示,倾倒点多达7处,黑灰色的污泥散发着刺鼻异味,部分已干化结块,少量仍属新鲜状态。

为了查清来源,执法人员迅速调取两家企业厂区内多处视频监控记录进行比对。发现当事人公司污水处理站工人宋某某,自2025年12月29日起至2026年1月13日止,因污泥暂存间达到存储上限,擅自将污泥拉运出厂,倾倒在上述7处地点,共计19车,总重量18.01吨。

该企业的行为违反了《中

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。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阳谷县分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第一百零二条第一款第七项、第二款的规定和《山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》,责令该企业对上述擅自倾倒、堆放的污泥进行清理,作出妥善处置,依法对该企业处以罚款人民币14.5万元的行政处罚。

面对固体废物倾倒隐蔽性强、取证难的挑战,执法人员依托视频监控构建了完整的证据链,让环境违法行为无处遁形。此案也警示广大排污单位,固体废物处置必须严守法律红线,切莫抱有“偏僻地带无人管”的侥幸心理。任何试图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,最终都会被依法查处,企业也将承担高额违法成本,反而得不偿失。

守护碧水清波

“水城水清清·净滩护河科普行动”走进徒骇河

侯梦茹 聊城报道

5月24日上午,由聊城环保志愿者协会主办,聊城市东昌府区义务工作者联合会、聊城大学地理与环境学院联合执行的“水城水清清·净滩护河科普行动”在徒骇河湖南路段举行。数十名志愿者通过净滩整治、生态巡护与科普宣传,为守护“江北水城”碧水清波贡献力量。

活动现场,志愿者们分工协作,沿河岸开展“拉网式”清理,对塑料袋、烟蒂、枯枝杂草等垃圾进行全面整治,有效改善了沿岸环境面貌。聊城大学地理与环境学院青年志愿小分队,在清理垃圾的同时,同步记录河水透明度、植被分布等生态数据,为后续环境研

留存了一手资料。

不少家长带着孩子化身“小小河长”,手持迷你垃圾夹认真清理角落杂物,在实践中接受环保教育。志愿者还向过往市民普及垃圾分类、节水护水知识。

活动特别设置了水质检测科普环节。聊城市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吕晓光现场演示水质采样及氨氮、总磷、pH、COD四项指标快速检测,讲解其环境意义,帮助志愿者直观掌握科学护河技能。

此次活动将环境整治与科普宣教有机结合,不仅美化了河岸环境,更凝聚了“全民参与、共治共享”的生态保护共识,展现了环保志愿者守护绿水青山的责任担当。

聊城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方案调整

明确八大变化及赔付启动条件

陶春燕 聊城报道

5月21日,聊城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,市应急管理局政策法规科科长、一级主任科员宋晓旭介绍,按照全省统一标准,聊城市对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赔付范围及标准进行了调整。变化情况如下:

对保障对象范围进行明确界定。新方案调整为:发生事故灾害时,在聊城市行政区域内的所有人员(包括户籍人口、常住人口和临时来聊人员)以及居民住房。在文字表述上更加精准。

对自然灾害保障范围进行分类细化。新方案调整为:洪涝、干旱等水旱灾害,台风、大风(龙卷风)、冰雹、雷电、寒潮、低温冷冻、雪灾、沙尘暴等气象灾害,地震灾害,崩塌等地质灾害,森林草原(草地)火灾和生物灾害等自然灾害。

对特定意外事故保障范围及赔付标准进行调整。新方案调整为:溺水、一氧化碳中毒、爆炸、火灾、触电5种特定意外事故造成人员死亡的,每人救助赔付4万元。

对自然灾害居民住房救助标准进行了明确。新方案增加对倒塌或损坏赔付标准的界定,以村(居)、社区为单元,对一次自然灾害过程中,造成10户(含)以上屋顶或门窗受损及住房进水的,方

可进行理赔。

对理赔案件赔付启动条件进行了完善。新方案增加对于自然灾害相关理赔的启动条件,具体为:有关人民政府、自然灾害议事协调机构(专项机制)以及相关职能部门启动自然灾害应急响应。对于抢险救灾人员理赔启动条件为: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有关部门认定为抢险救灾人员。

完善转移安置与旱灾饮水相关保障。新方案增加政府组织临灾避险转移及灾后安置人员基本生活救助(食品、饮用水、衣被,临时住所、医疗防疫、车辆交通),每人每天救助赔付限额100元,一次自然灾害临灾避险转移不超过2天,灾后转移安置不超过7天;因旱灾饮水困难救助赔付限额每人每月120元,一次自然灾害不超过3个月。

调整了年度累计赔付限额计算口径。新方案调整为:按县(市、区)独立核算,1个年度累计救助赔付限额为该县年度保费收入15倍,超限额按比例赔付。

对承保形式作出调整。新方案调整为从省遴选确定的省级承保机构中,公开遴选确定各县(市、区)承保机构,每个县(市、区)1家,不再采用共保体方式。新的实施方案,聊城市共确定7家承保机构。各县(市、区)的报案电话

为:东昌府区、茌平区、度假区报案电话为95511;临清市、高唐县报案电话为95519;莘县报案电话为95518;冠县报案电话为95585;阳谷县报案电话为95510;东阿县报案电话为95312;开发区、高新区报案电话为95500。

提醒有关部门和广大人民群众,当灾害发生后,在确保人身安全、做好自救的前提下,要第一时间发起出险报案。个人及家庭因自然灾害、特定意外事故造成人员伤亡、房屋损毁的,可由本人或受益人,直接拨打承保公司报案电话;若是大面积灾害,造成多人伤亡、多户房屋受损,也可由村(居)民委员会统一代为报案。报案时要清晰说明受灾时间、地点、受灾情况、个人联系方式,方便保险公司快速对接。

保险公司接到报案后,会快速启动查勘定损程序,安排工作人员赶赴受灾现场,核查受灾原因、人员伤亡及房屋、财产损失情况。对于大范围灾害,乡镇(街道)要配合承保机构开展联合查勘,确保定损精准公正。群众要注意保护好受灾现场,不要随意清理、改动受损房屋和财物,主动配合查勘人员核实信息,拍照取证,如实讲述受灾经过,全程留存好现场照片、视频等证据,为后续定损提供依据。

